**负责人：王云波**    夏县瑶峰镇人民政府镇长

    **办公地址：**山西省运城市夏县新建南路14号

    **办公时间：**

        夏季（7月1日—9月30日）

        上午：08：00—12：00

        下午：15：00—18：00

        冬季（10月1日—6月30日）

        上午：08：00—12：00

        下午：14：30—18：00

    **联系方式:**0359—8532740

    **邮    编：**044400

        **机构职能：**

        瑶峰镇人民政府(简称瑶峰镇政府)是夏县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，管理本辖区行政工作，主要职责是：

    1、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上级党委、政府的决定、命令、指示，完成党委和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。

    2、发展乡镇经济，为经济发展提供人才、科技、信息服务，以经济、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乡镇经济发展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。

    3、依法承接好上级下放到乡镇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，确保接得住、管得好、有监督。强化基层经济发展、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，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等公共服务，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。

    4、加强村委会建设，指导、支持村委会依法自治，确保各项村(村)建设目标任务落实。推进基层民主，指导村民自治，推动农村村建设，完善民主议事制度，推进农村村务公开，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。

    5、负责法治街办建设，依法保护国家、集体、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，保障公民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，维护社会秩序，构建农村和谐社会，加强法制宣传，做好人民调解工作、法律服务工作，加强对违法青少年的帮教转化，组织开展对刑满释放和解矫人员的过渡性帮扶教育工作。

    6、组织开展辖区内群众性文化、体育、教育等活动，提高居民群众素质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。

    7、组织开展辖区的信访工作，接待群众来信来访，向市人民政府反映群众诉求，做好本辖区的稳定工作。

    8、按照职责权限，负责辖区内的乡村建设和管理，做好市(村)容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、环境保护、建筑工地、安全生产等的监督、管理、服务工作。

    9、发展为民、便民、利民的服务事业，协助做好待业人员就业推荐和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。负责在本辖区内具体实施国家省、市、县劳动与社会保障政策，开展公共就业服务、劳动用工监察、社会保险办理等工作。做好民政、卫生健康和残联等工作。

    10、组织开展辖区内的公共安全工作。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做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管、交通安全等工作。

    11、负责本级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工作，做好本级服务事项和上级下放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的承接、调整、梳理、督办等工作。

    12、加强乡镇综合便民服务平建设。实行“一站式服务”“一门式办理”，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实际的办事指南和工作规程，实行“马上办、网上办、就近办、一次办”。整合乡镇内部决策、管理、监督职责及力量，为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提供支持和保障。

    13、按照省、市、县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统一安排和要求，开展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。

    14、整合乡镇网格管理和指挥平合，依托村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，统筹网格内党的建设、社会保障、综合治理、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、社会救助等工作，实现“多网合一”。合理确定网格监督任务和事项，实行定人、定岗、定责。建立健全发现问题、流转交办、协调联动、硏判预警、督考核等综合指挥工作机制，实现基层管理跨部门、跨层级协同运转。

    15、组织开展拥军优属、拥政爱民，做好本辖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及国防动员工作。

    16、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